

《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团标起草组

二零二四年九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 2024 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大力推动实施标准化战略，持续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相关规定，成都市医疗美容产业协会决定立项并联合相关单位共同制定《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团体标准。于 2024 年 7 月 2 日，成都市医疗美容产业协会发布了《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团体标准立项通知，正式立项。为响应市场需求，需要制定完善的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对光电医疗美容进行管理，满足市场质量提升需要。

（二）编制背景及目的

成都市在光电医疗美容领域的发展是全面而深入的。

成都市医疗美容产业协会也在积极推动行业的发展，通过建立行业标准和规范，加强行业自律，促进医疗美容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在政策支持方面，成都市政府出台了《成都市加快医疗美容产业发展支持政策》，旨在推动成都医疗美容产业加快发展，打造全国领先、全球知名的“医美之都”。政策包括支持医美人才聚集、企业创新发展、项目引进建设、企业发展壮大和产业环境优化等多个方面，为医疗美容产业提供全方位的支持。

同时，成都市还在积极举办各类医美相关的论坛和会议，如“光电赋能医疗美容技术及市场发展论坛”，通过这些活动，促进学术交流和技术合作，推动光电医疗美容技术的发展和应用。

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疗美容科作为成都市重点学科，不仅提

供高水平的医疗美容服务，还承担着整形美容质控中心的工作，并且是成都医学院医美学院的培训基地，培养医美方向的硕士和本科人才。该科室拥有先进的医疗美容设备，如强脉冲光平台、皮秒激光、半导体激光脱毛仪等，能够开展光电美容、注射美容和非手术面部年轻化治疗等高端技术服务。

综上所述，成都市在光电医疗美容领域的发展是多元化的，涵盖了医疗服务、人才培养、行业规范、政策支持和学术交流等多个方面，形成了一个全面而深入的发展格局。

（三）编制过程

1、项目立项阶段

目前，并没有光电医疗美容相关的标准，因此，为便于光电医疗美容管理，亟需制定《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团体标准。

《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标准的编制实施将进一步规范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完善成都市医疗美容服务相关标准体系。

2、理论研究阶段

标准起草组成立伊始就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同时广泛搜集相关标准、法律法规，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分析、资料查证工作，确定了标准的制定原则，结合现有经验，为标准的起草奠定了基础。

标准起草组进一步研究了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的要求，为标准的具体起草指明方向。

3、标准起草阶段

在理论研究基础上，起草组在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借鉴已有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成果，经过数次修改，形成了《成都市光电医疗美

容团体标准》标准草案稿。形成标准草案稿之后，起草组召开了多次专家研讨会，从标准框架、标准起草等角度广泛征求多方意见，从理论完善和实际应用方面提升标准的适用性和实用性。经过理论研究和方法验证，明确和规范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要求。起草组形成了《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

4、征求意见阶段

于2024年9月，标准由成都市医疗美容产业协会通过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面向全社会进行公开征求意见。同时由标准编制小组进行定向征求意见。

5、专家审核

拟定于2024年10月组织专家对团体标准进行函审，汇总意见并修改后报批。

6、发布

拟定于2024年10月发布标准并实施。

（四）主要起草单位及起草人所做的工作

主要起草单位：成都市医疗美容产业协会、上海汉盛（成都）律师事务所、上海申浩（成都）律师事务所、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泰和泰律师事务所等多家单位的专家成立了规范起草小组，开展标准的编制工作。经工作组的不懈努力，在2024年9月，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写工作。

2、广泛收集相关资料。

在广泛调研、查阅和研究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基础上，形成本标准征求意见稿。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标准制定原则

本标准依据相关行业标准，标准编制遵循“前瞻性、实用性、统一性、规范性”的原则，注重标准的可操作性，严格按照 GB/T 1.1 最新版本的要求进行编写。

（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征求意见稿包括 11 个部分，主要内容如下：

1、范围

介绍本文件的主要内容以及本文件所适用的领域。

2、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术语和定义

界定了医疗美容、光电医疗美容、应激反应的术语定义。

4、分类

本章节给出了光电医疗美容的分类，包括光学类、射频类（电）、超声类 3 个大的类别，并分别给出了细项的分类。

5、设备要求

本章节对光电医疗美容设备的基本要求、使用要求做出规定。

6、人员要求

医美机构的光电操作人员应具备医疗美容主诊医师资格，且备案专业为美容皮肤科专业，经过培训的美容中医主诊医师可运用现代仪器进行无创美容治疗项目。

7、适应症和禁忌症

本章节对光学类、射频类（电）、超声类医疗美容的适应症和禁忌症做出规定。

8、操作要点

本章节给出了光学类、射频类（电）、超声类医疗美容的操作要

点。

9、操作注意事项和操作后护理

本章节给出了光电医疗美容的操作前、操作中的注意事项和操作后的护理要求。

10、医患沟通

本章节对操作中医师和患者机器家属的沟通做出规定。

11、不良情况避免和报告

本章节给出了光电医疗美容的不良情况避免方式和出现不良情况的报告要求做出规定。

(三) 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结合企业内部管理和外部抽查进行验证。

(四) 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不涉及。

(五) 预期达到的效益（经济、生态等），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的情况

保障成都市医疗美容服务的健康发展，保障消费者权益，提高行业规范性。

(六)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与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

(七)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

(八) 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

本标准团体标准，供社会各界自愿使用。

(九)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无。

(十)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十一)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成都市光电医疗美容团体标准》起草组

2024年9月9日